宁夏工业学校

2019年师生书法绘画大赛活动实施方案

为积极推进宁夏工业学校校园文化艺术节系列活动，进一步丰富校园文化生活，培养师生健康的审美情趣和良好的文化艺术修养，提高学校艺术教育水平和校园文化品位，学校决定开展全校师生书法、绘画大赛活动，特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1. 参赛对象

宁夏工业学校全体师生

1. 竞赛类别

竞赛项目：书法项目、绘画项目

竞赛组别：教师组、学生组

1. 竞赛领导小组

（一）成员组成

组长：教务处负责人

副组长：各专业部（院）主任

1. 工作职责

领导小组负责统筹、协调本次比赛全程工作。

四、活动流程安排

**第一阶段：作品征集阶段**（5月13 日—6月9日）

各专业部（院）加大比赛宣传力度，组织动员师生参加比赛。

**第二阶段：作品评选阶段**

1.初选阶段（6月10日—6月20日）

由各专业部（院）组织本部门初选，评选出优秀作品后，于6月20日前将各项目、组别优秀作品报送至教务处。各专业部（院）报送教师作品不少于3幅，学生作品每个项目不少于2幅。

2.复选阶段（6月21日—6月30日）

学校组织评审团对报送作品进行评审，各赛项、类别统一设置奖项，按照参赛作品总数的10%、20%、30%设置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。优秀作品将报送市教育体育局参加全市展评。

**第三阶段：作品展览阶段**（8月28日—9月30日）

获奖作品及部分优秀作品进行全校展览。

1. 作品要求：

1.所有参赛作品需为本人创作。原则上每位参赛者每个项目只能报1个作品。

2.作品思想健康，内容积极向上，创意新颖，体现思想性和艺术性的统一。主题为“反腐倡廉”、“建国70周年、我和我的祖国”。

3.绘画作品:水彩、水粉画（丙烯画）、版画及其他画种。尺寸：国画不超过四尺宣纸（69CM\*138CM）对开，其他画种不超过四开（40CM\*60CM）.

书法作品：不超过四尺宣纸。

4.作品背面注明市、县（区）、学校、作者姓名、电话号码、作品名称。

5.所有作品一律不退还。

1. 其他要求：

1.各专业部（院）要结合宁夏工业学校校园文化艺术节系列活动安排，通过各种形式、途径加强宣传，鼓励全校师生广泛参与。

 2.各专业部（院）要高度重视此次比赛，加强领导，认真制定本部门初选方案，确保活动有序、公正、有效的开展。

宁夏工业学校

 2019年5月13日